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光线传媒、当虹科技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协议签署概况

2016年4月27日,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广电"或"本公司")与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251),以下简称"光线传媒")、杭州当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虹科技")正式签署《关于发展广电网 VR 产业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二、协议合作对方情况介绍

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300251,简称"光线传媒")是中国最大的多媒体视频内容提供商和运营商,也是率先推出 VR 生态链的内容公司之一,投资并整合了当虹科技、七维科技等,并将 VR 与自身业务的各个环节相结合,从而完善了整个 VR 产品线,并在此基础上进行了 VR 内容的整体布局。

当虹科技作为全球领先的智能视频解决方案与视频云服务提供商,凭借二十多年在视频核心技术上的积累,专注于视频编转码、智能视音频内容识别、全终端播放器等核心算法研究与应用,致力于为广电、互联网视频、在线教育、游戏、娱乐等一切以视频为载体的行业提供从线下到线上到播放互动的完整的解决方案和服务。

三、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1、立足广电网,基于湖北广电的广电网络(大带宽、无延时、

稳定等)、用户资源和营运的优势,光线传媒在 VR 内容及创作的优势,当虹科技在 VR 技术支持及保障的优势,三方在湖北省探索实施广电 VR "云、管、端"战略,聚焦微影视、综艺节目、游戏、电商、广告等,共同打造广电 VR "云、管、端"生态链和产业链;同时,三方考虑成立广电 VR 产业联盟和联合实验室,既培训应用广电 VR 人才,又联合开展创意设计和技术攻关,在全国率先形成"广电 VR 内容+广电 VR 技术+广电 VR 服务",广电 VR 制作、播出、传输、呈现可复制、可商用、可推广的商业模式。基于实验室的研究或者孵化,所产生的新的知识产权,三方共享,共同做大做深湖北本地广电网络市场。

- 2、在广电上述业务合作的基础上,加深合作,三方同时探讨在 资本层面进行合作,成立合资公司(或在各自旗下公司进行相互参 股),互赢互利。
- 3、完成广电 VR 合作运营后,利用广电互联网平台(DVB+OTT) 将上述 VR 内容在互联网分发和营销。

四、风险提示

本协议仅为各方就合作事宜达成的初步意向,对各方不具有法律约束力,后续具体合作形式及内容由各方另行签署协议确认。公司将 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对未来的具体业务合作情况及时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公司与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当虹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发展广电网 VR 产业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